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08 年 10 月 17 日发出书面通知，于 2008 年 10 月 24 日在公司 22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何向明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8 名董事亲自出席会议，李松董事委托林祖希董事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季度报告的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为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银行贷款 1800 万元提供担保，该贷款期限 9 年，专用于丹灶城区污水处理工程一期项目和横江污水处理工程扩建项目建设。丹灶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以其经营期的收费权提供反担保。

三、审议通过调整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董事人选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铺设广佛新干线高尔夫路段输水管道及虹岭路（321 国道至广佛新干线段）输水管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广佛新干线高尔夫路段输水管道工程总投资估算约 2667 万元，管道总长约 4200 米，采用 DN1600 的钢管，预计工期 6 个月；虹岭路（321 国道至广佛新干线段）输水管道总投资估算约 768 万元，管道总长约 3500 米，采用 DN800 的钢管，预计工期 3 个月。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十月二十七日